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高性能永磁铁 氧体器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4 月 22 日，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马鞍山市组织召开了“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高性能永磁铁氧体器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马鞍山市雨山区环保局、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和专家共 11 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为保证验收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验收工作组成立技术专家评审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代表在会前对项目建设现场进行了核查，并察看了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高性能永磁铁氧体器件项目建设及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本项目建设和试运行情况的汇报，听取了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并查阅了相关资料，经充分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高性能永磁铁氧体器件项目位于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向山镇落星村，地理中心坐标：东经 118°35'58"、北纬 31°37'36"。

2015 年 9 月 6 日，马鞍山市雨山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委员会以雨发经综[2015]78 号《关于同意“年产 6000 吨高性能永磁铁氧体器件”项目备案的通知》对该项目进行了备案；2015 年 9 月 10 日，公司委托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产 6000 吨高性能永磁铁氧体器

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10月30日马鞍山市雨山区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项目于2016年12月开始建设，2018年2月工程建设和设备安装调试工作完成。2018年3月，公司委托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编制工作。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项目环评及其批复，项目变化情况主要有：厂房部分依托现有二期项目变化为各生产车间全部布设在现有二期厂房内，各车间及生产设备平面布置发生变化；项目含油废水处理由原环评的多级沉淀隔油改为了含油废水一体化处理装置。

本项目的建设性质、地点、生产工艺、生产规模均未发生变化，项目车间设备总图布置根据企业实际情况进行优化调整，有利于减少物料运输及能耗；含油废水污染防治措施由原环评的多级沉淀隔油变为含油废水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其处理效率较原环评多级隔油沉淀效果要更好，使处理后的生产废水能够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直流冷却水要，回用于湿磨工段，有利于环境保护，因此项目变化内容未构成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建设单位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及各级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

公司按照环评报告及批复的要求建设了废水处理、噪声治理、固废暂存等环保工程。项目脱水、湿法磨削加工、超声清洗废水经多级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湿磨冷却水、湿压成型含油废水经含油废水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回用于湿磨工段，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

后排入厂区外小溪；项目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来减少配料无组织粉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针对各产噪设备本项目采取了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设备减震等噪声控制措施；厂区设有危废暂存库一座，各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根据调查，项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内没有建设居民、学校、医院等敏感点，符合环评及批复中关于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出具的监测报告（报告编号：Q 2018030043）监测结果如下：

(1)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厂界各无组织监控点颗粒物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 ）要求。

(2)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含油废水一体化处理装置处理效果较好，其中石油类处理效率在 95.3%~96.8% 之间，悬浮物处理效率在 90.3%~94.9% 之间，COD 处理效率在 96.0%~96.9% 之间，处理后的生产废水能够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直流冷却水要求，回用于湿磨工段，不外排；项目生活污水各监测因子均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可以做到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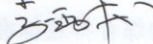
(3)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可以做到达标排放。

(4) 项目一般工业固废不合格品、废坯件、磁粉沉渣经收集后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废包装材料和废钢球经收集后统一外售；乳化液废包装桶

和含油废水一体化处理装置气浮产生的含油浮渣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根据专家技术评审组的专家意见和现场核查情况，结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相关资料分析，认为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高性能永磁铁氧体器件项目总体落实了环评及“三同时”制度，各项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标准。本项目总体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组组长： 

2018 年 4 月 22 日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高性能永磁铁氧体器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签字

2018 年 4 月 22 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组长	李海林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公司	副总	18605555606
副组长	丁希梅	安徽工程大学	副教授	13805556671
成员	李海林	中钢天源	主任	1560555070
	王明	"	工程师	18955581812
	李景卫	"	工程师	18655560199
	张树明	中钢天源通力公司	总工程师	18955581819
	李如君	"	工程师	13805550477
	郑海军	中钢马矿院	工程师	13965604609
	李香梅	中钢马矿院	高级工程师	15955556816
	刘南林	安徽众核检测	经理	18605658358
	徐彩平	中钢马矿院	工程师	18755515990